

臺北，要南臺灣觀光產業如何公平競爭問題，因各航空公司機票售價之訂定，需考慮營運成本、市場需求、競爭情形及當地社經條件等因素，倘出發地點各項條件有所不同，則航空公司亦可能訂定不同售價；因此，同一航空公司於不同航點出發的機票，其票價確實可能有所差異，惟航空公司仍有可能視航線之搭載情況推出不同促銷方案，並非某特定航點之票價皆有偏高之現象。

二、為加強行銷南臺灣觀光，本部觀光局業將臺南、高雄、墾丁、十大觀光小城—美濃等，納為行銷重點，向各主要客源市場積極宣傳推廣，邀請國際旅遊媒體與旅行業者實際考察，據以宣傳、包裝南臺灣旅遊產品；

(一)於南臺灣舉辦觀光交流活動，如 2012 年臺韓觀光交流會議、第 4 屆海峽兩岸觀光交流圓桌會議等，運用意見領袖口碑，擴散行銷南臺灣觀光。結合觀光業者赴國外參加重要旅展，辦理多元化的宣傳推廣，以促銷南臺灣觀光，如不定期提供到訪高雄旅遊國際旅客伴手禮或南部農特產品等，開拓南部相關產業商機；

(二)以獎勵補助方式，鼓勵包機及國際郵輪彎靠高雄，提升國際旅客前往南部旅遊的意願，並配合高雄港發展郵輪母港計畫，促進郵輪觀光。包機獎助部分，今（101）年業有 20 架次申請飛行兩岸高雄，預計募集 3,150 人次。為開拓大陸客源，已分批安排大陸地區組團業者前往南臺灣熟悉旅遊，今（101）年 9 月甫完成第 4 批業者來臺接待；另該局年年舉辦南區導遊與領隊培訓訓練，以提升南部接待人力素質與服務品質，整備成熟的國際旅遊環境。

三、本部觀光局廣續戮力於各目標市場之推廣計畫，爭取會訪主要送客旅行業者，持續推出南臺灣觀光遊程，推介新主題與在地深度的感動故事，如農村採果樂、原民部落、美濃客家小城、文創、港灣風情等，輔以包機獎助措施與航點間交通接駁資訊，包括既有之每日 2 班桃園-高雄航班，與每日逾 33 班（例假日 38 班）由桃園—左營高鐵班次等，引導包裝南臺灣遊程。

（三十六）行政院函送丁委員守中就外交部在考核外館處館長績效時，應將我國與所在國進出口貿易總額量變化納為主要考評之一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7380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8-778）

丁委員針對考核駐外館處績效時，應將我國與駐在國進出口貿易總額變化納入主要考評之一所提質詢，經交據外交部查復如下：

一、為貫徹馬總統指示外交為經貿尋找活路、與主要貿易夥伴洽簽「自由貿易協定」（FTA）或「經濟合作協定」（ECA），並為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創造條件，外交部近年業將推動「經貿外交」列為施政重點工作，並請駐外各館處全力配合推動，包括責成館長統籌妥善運用全館人力資源。

二、外交部自 99 年 6 月起按季評比駐外各館處推動經貿外交工作績效，評鑑項目包括：推廣貿易

及促進投資、爭取政府採購商機及我商參加國際合作計畫標案、重要經貿官員及工商領袖互訪及舉行重要經貿會議、推動雙邊及多邊協定等項目，外交部將自下（102）年度起提高經貿合作在團體工作績效評鑑評分比重，至委員要求將我與駐在國進出口貿易總額納入評鑑部分，外交部將配合於經濟部刻正研擬之具體標準定案後相應調整。

（三十七）行政院函送江委員惠貞就「志願士兵招募情況」事宜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73814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8-784）

江委員檢視 99、100 年志願士兵招募率分為 64%及 50%，認為募兵制實施後，停徵義務役士兵，志願士兵需求勢將增加，就招募情形欠佳的現狀，懷疑能否招募足夠士兵，持續募兵制度的穩定，要求本部考慮實行募兵制後的兵源衝擊，就志願士兵招募進行檢討，避免改制後員額無法接軌，削弱國防戰力，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就委員關切之「志願士兵招募情況」事宜查復說明如下：

- 一、配合「募兵制」推動，本部志願士兵招募與進用，係依據行政院核定「募兵制實施計畫」之志願役人力成長目標辦理，並於各年度實施退、補管制；迄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志願役人力均依計畫達成補充需求。
- 二、今（101）年納入簡章訂定及公布招募之志願士兵員額，計 15,311 員，規劃辦理 5 個梯次試務作業。迄 10 月底止，已甄試 4 個梯次計招獲 8,464 員，現階段達成率為 64.89%；另為提供有志青年從軍機會，已調整 101 年第 5 梯次甄選工作期程，將原報名天數 26 天（11 月 12 日至 12 月 7 日），延長為 58 天（11 月 1 日至 12 月 28 日），並提供 4 個梯次考試及報到時間，增加考生選擇機會，同時將針對新訓及在營義務役士兵，持續辦理報名與甄選作業。
- 三、為使「募兵制」穩定實行，本部除持續鼓勵優質人員留營，並已參酌「募兵制」先進國家，研擬放寬體位標準、延長梯次報名時間、增加報名梯次等措施，以擴大志願士兵來源，戮力募得所需人力。
- 四、為使兵役制度轉型能順遂推動，本部廣續優化服役環境，已規劃相關之配套措施，以擴大人才招募與增加留營誘因，包括建立優質工作環境、落實人性化管理、提供多元進修管道、加強職能訓練、提高個人工作能力及爾後社會競爭力、完善退撫與待遇福利保障等，希能提供有志從軍青年良好之生涯選擇及在國軍發展個人前程。

（三十八）行政院函送許委員忠信就臺灣的自來水檢驗出壬基酚、雙酚 A 及塑化劑，建請儘速訂定飲用水禁用清單及各項標準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1 年 11 月 19 日院臺專字第 1010071898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2-7-758）